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 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现将详细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 增加公司的资金收益。

2、投资额度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最高不超过1.2亿元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 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 上述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 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或信托产品。

4、投资期限

自获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单个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5、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6、决策程序

该项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7、信息披露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对购买的理财产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事项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8、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理财情况

公司在过去 12 个月内未购买过理财产品。

9、关联关系

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等。

(2) 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

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资金充裕，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鉴于上述情况，我们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五、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意见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认为：

1、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该事项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公司在保障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提升公司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327

证券简称：中颖电子

公告编号：2015-001

董事会

2015年1月8日